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有關發行新股份之配售協議失效

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即必須達成第四協議條件之最後日期)或之前尚未能物色承配人認購第四配售股份，因此，第四配售並無成為無條件，而第四協議經已失效。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配售代理根據第四協議按盡力基準最多分兩批配售最多75,000,000股第四配售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即必須達成第四協議條件之最後日期)或之前尚未能物色承配人認購第四配售股份，因此，第四配售並無成為無條件，而第四協議經已失效。

董事預期第四協議失效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帶來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許奇有先生及許紅丹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光輝先生、龔景埕先生及唐榮祖先生所組成。